

关于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已于2021年8月17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本人认真自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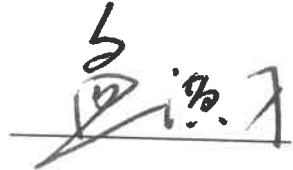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作为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为止，本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未策划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其它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特此回复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之签署页）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

孟广才

2021年8月17日